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1—031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郁敏珺女士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1—032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静维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阅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认为：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在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过程中，未发现公司相关参与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有关新规定，所作的变更和相应调整是合理的、必要的，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公司代码：603682 公司简称：锦和商业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郁敏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076,869,451.77	1,871,335,564.78	11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7,202,770.91	1,545,208,964.87	−29.6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816,048.59	23,562,143.39	293.9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6,976,111.67	192,979,776.91	−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09,480.56	43,045,441.96	−3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78,565.99	31,191,660.12	−45.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	4.76%	减少 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1	−45.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1	−45.4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40,664.83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22,314.44	理财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66,037.84	补偿款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89.37	
所得税影响额	−4,094,213.17	
合计	12,430,914.5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0,22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锦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4,050,000	58.00	274,0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锦友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18,900,000	4.00	18,900,000	无	0	其他
宁波斐君元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02,248	3.47	16,402,248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台州欧擎欣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41,487	2.82	13,341,487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无锡华映文化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500,084	2.22	10,500,084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苏州华映文化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500,084	2.22	10,500,084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常熟华映东南投资有限公司	8,399,916	1.78	8,399,916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苏州冠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731,920	1.21	5,731,920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邵华均	4,619,916	0.98	4,619,916	未知	不适用	境内自然人
广州通盛时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24,513	0.94	4,424,513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郡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19,834	人民币普通股	1,219,834			
杨国栋	1,128,651	人民币普通股	1,128,651			
侯振远	1,00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4,300			
张迪贤	829,900	人民币普通股	829,900			
张策	6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3,000			
张广雄	5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3,000			
郑其林	515,800	人民币普通股	515,800			
陈维恩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谭宝龙	442,200	人民币普通股	442,200			
何凤霞	4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410,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锡华映文化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华映文化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常熟华映东南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上海锦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锦友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与上述其他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本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下降 48.40%，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2.本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增长 100%，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3.本期末预付账款较期初下降 43.91%，主要系采用新租赁准则，预付房租成本科目调整至租赁负债所致，剔除新租赁准则影响后较期初下降 4.42%。

4.本期末其他应收款较期初下降 92.60%，主要系减少与原参股公司上海腾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所致。

5.本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61.79%，主要系进项税留抵所致。

6.本期末长期应收款较期初增长 100%，主要系新租赁准则所致，剔除新租赁准则影响后较期初下降 0%。

7.本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下降 99.91%，主要系新租赁准则所致，剔除新租赁准则影响后较期初下降 0%。

8.本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增长 259.71%，主要系项目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9.本期末使用权资产较期初增长 100%，主要系新租赁准则所致，剔除新租赁准则影响后较期初增长 0%。

10.本期末无形资产较期初下降 88.22%，主要系新租赁准则所致，剔除新租赁准则影响后较期初增长 1.73%。

11.本期末商誉较期初增长 100%，主要系收购上海腾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12.本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长 688.66%，主要系新租赁准则所致，剔除新租赁准则影响后较期初增长 10.52%。

13.本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下降 49.86%，主要系新租赁准则所致，剔除新租赁准则影响后较期初增长 5.77%。

14.本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下降 50.22%，主要系上年末计提年终奖所致。

15.本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长 982.70%，主要系收购上海腾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16.本期末租赁负债较期初增长 100%，主要系新租赁准则所致，剔除新租赁准则影响后较期初增长 0%。

17.本期末未分配利润较期初下降 120.99%，主要系新租赁准则所致，剔除新租赁准则影响后较期初增长 11.08%。

18.本期末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下降 193.40%，主要系新租赁准则所致，剔除新租赁准则影响后较期初增长 6.74%。

（二）利润表项目

1.本期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3.11%，剔除新租赁准则后影响后，下降 2.06%。

2.本期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 142.41%，主要系增值税所致。

3.本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64.80%，主要系人事费用下降所致。

4.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65750.02%，主要系新租赁准则所致，剔除新租赁准则影响后较上年同期下降 1797.17%，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5.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115.80%，主要系应收账款下降所致。

6.本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98.91%，主要系并购项目所致。

7.本期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45.54%，主要系财政补贴减少所致。

8.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97.36%，主要系项目补偿款所致。

9.本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31.65%，主要系新租赁准则影响所致，剔除新租赁准则影响后较上年同期下降 4.72%。

（三）现金流量表科目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293.92%，主要系新租赁准则影响所致。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503.58%，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743.85%，主要系新租赁准则影响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郁敏珺
日期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1—033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了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同时承租人需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相关规定，确认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公司自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 2020 年末可比数，只调整首次执行本租赁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项目相关金额。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新租赁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有关新规定，所作的变更和相应调整是合理的、必要的，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有关新规定，所作的变更和相应调整是合理的、必要的，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四、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编号：临 2021-052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 7 人，实际出席 7 人（其中：亲自出席 7 人，委托他人出席 0 人，缺席 0 人）。

（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维艰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21-054 公告。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编号：临 2021-056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12 月 16 日，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函【2020】2733 号《关于对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要求公司在 5 个交易日内针对《问询函》相关问题回复，并对预案作相应修改，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披露的《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临 2020-056）。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中介机构等相关方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和要求进行逐项落实。鉴于《问询函》相关事项尚需与相关方进一步沟通、完善，公司于前期披露了相关延期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8、临 2020-061、临 2021-003、临 2021-007、临 2021-011、临 2021-014、临 2021-019、临 2021-022、临 2021-025、临 2021-027、临 2021-031、临 2021-034、临 2021-036、临 2021-039、临 2021-042、临 2021-049、临 2021-051）。

目前公司正积极组织相关方就《问询函》所提问题进行回复，鉴于《问询函》部分问题尚待研究解决、部分内容尚需进一步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性与完整性，公司计划再次延期于 5 个交易日内披露回复公告。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进一步协调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大公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公司代码：600751 900938 公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维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杰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晏勋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0,800,485	121,656,052	−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47,644	3,835,385	8.1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7,325	5,660,696	−210.8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5,096,906	77,055,751	1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3,612	149,438	17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5,556	119,212	8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1	1.1	增加 9.0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92	0.0515	17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92	0.0515	170.2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7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584	境外公司重组费用冲回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61,44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6,461	
所得税影响额	−86,690	
合计	188,05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14,94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02,006,689	20.76%	0	质押	602,006,689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415,565,400	14.33%	0	无	0	未知
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1,436,596	8.67%	0	质押	251,436,596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银基金—浦发银行—上银基金财富 15 号资产管理计划	64,589,979	2.23%	0	无	0	未知
方正富邦基金—华夏银行—天海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080,805	0.69%	0	无	0	未知
张家玮	14,432,773	0.50%	0	无	0	未知
朱一平	7,290,671	0.25%	0	无	0	未知
吴志刚	4,878,900	0.17%	0	无	0	未知
张美清	4,295,000	0.15%	0	无	0	未知
满润琪	4,193,000	0.14%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02,006,689	人民币普通股	602,006,689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415,565,400	人民币普通股	415,565,400			
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1,436,596	人民币普通股	251,436,596			
上银基金—浦发银行—上银基金财富 15 号资产管理计划	64,589,979	人民币普通股	64,589,979			
方正富邦基金—华夏银行—天海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080,805	人民币普通股	20,080,805			
张家玮	14,432,773	人民币普通股	14,432,773			
朱一平	7,290,671	人民币普通股	7,290,671			
吴志刚	4,878,900	人民币普通股	4,878,900			
张美清	4,2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95,000			
满润琪	4,1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9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853,443,285 股无限售流动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4%；累计质押、司法冻结股份数量为 853,443,2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4%；累计剩余被司法轮候冻结数量为 210,879,79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8%。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率(%)	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489	15,373	1139.11	主要是外汇远期合约较上年末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443,971	1,084,231	−59.05	主要是应收退货成本较上年末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053	619,298	−97.25	主要是外汇远期合约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应交税费	1,077,748	1,617,195	−33.36	主要是本期支付税金，期末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长期借款	5,913,238	1,215,839	386.35	主要是子公司英迈本期较上年末增加长期借款

（二）利润表变动说明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率(%)	原因
投资收益	3,110	37,454	−91.70	主要是联营公司中合担保本期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1,440	146,310	147.04	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的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120,427	−52,045	−331.39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	−37,499	−54,619	−31.34	主要是本期计提存货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所得税费用	328,822	163,009	101.72	主要是本期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3,612	149,438	170.09	主要是子公司英迈本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三）现金流量表变动说明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率(%)	原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5,116	1,237,568	53.94	主要是本期支付当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1,632	127,342	−35.90	主要是子公司英迈本期对外投资较上年同期减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3,671	987,611	366.14	主要是本期借入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716	1,569,350	−95.94	主要是本期偿还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4,047	611,093	−69.88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利息较上年同期减少，以及本期 Libor 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3.3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第一次临时董事会、第十届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控股子公司天津天海物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将其下属子公司 GCL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标的公司”）与 Imola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新设子公司 Imola Merger Corporation（“Imola Merger”）根据美国法律进行合并，合并完成后标的公司作为存续公司，并由交易对方持有其 100%股权，Imola Merger 终止存续。本次交易完成后，卖方将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4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维艰
日期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编号：临 2021-053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 3 人，实际出席 3 人（其中：亲自出席 3 人，委托他人出席 0 人，缺席 0 人）。

（三）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申雄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经审核，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编号：临 2021-054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依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 年 12 月 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1、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 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 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及修订，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8〕35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相应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提请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是依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而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行为，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能够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751